

# 農機具性能測定報告

賜合牌 SH-69 型自走鼓風式噴霧機



農業部臺中區農業改良場

中華民國一一三年六月

附註：本測定報告未加蓋本場性能測定圖章者無效

## 賜合牌 SH-69 型自走鼓風式噴霧機性能測定報告

### 一、依據：

- (一)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96.2.13.(96)農糧字第0961060160號令修正之『農機性能測定要點』。
- (二) 高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113年1月17日高字第113010003號申請書。
- (三) 113年2月22日農試工字第1133539256號函分案由農業部臺中區農業改良場協助執行測定。

### 二、乘坐式鼓風噴霧機性能測定方法及暫行基準(TS12)：

- (一) 適用範圍：本基準適用於具有自走動力與鼓風噴霧功能之乘坐式噴霧機。
- (二) 採樣：接受測試之測定機(具)需由廠商提供至少3部商品機中隨機抽樣，不得為特製品或特選品。
- (三) 調查項目：

#### 1. 本機部份：

- (1) 機體規格：全長、全寬、全高、重量、車身最低離地距離及機身號碼等。
- (2) 引擎之廠牌型式、編號、最大馬力與對應轉速，並調查排氣量及油箱容量等。
- (3) 動力傳動方式、轉向裝置、主離合器型式、變速方式、制動裝置及其他附屬裝置等。
- (4) 輪胎規格、輪距、軸距及各檔之行進速度等。

#### 2. 噴藥機具部份：

- (1) 使用引擎之廠牌型式、編號、最大馬力與對應轉速，並調查排氣量、油箱容量等；或使用本機動力之傳動、離合方式。
- (2) 送風機之廠牌型式、轉速、風扇直徑、出風量及風速等。
- (3) 噴藥機之廠牌型式、迴轉速率、噴霧壓力、吐出量，噴嘴之型式、口徑及個數與安裝間距，以及噴藥部角度調整方式等。
- (4) 藥液箱容量及其內部構造。

#### (四) 測試項目及方法：

1. 該機於無作業之狀態下以農地搬運車之測試項目進行性能測定。

##### (1) 平地試驗：

- a. 試驗場地以平坦且鋪設完善之路面為原則。
- b. 行進速度與打滑率之測定：在空車及廠商標稱之最高載重量兩種

情況下，以一檔或倒檔之行進速度進行試驗測定其在一定距離間所需之時間，據以換算行進速度與打滑率，其中打滑率之計算公式如下：

$$\text{打滑率(\%)} = \frac{N_0 - N}{N_0} \times 100\%$$

$N_0$ =無動力驅動(以人力推動)下車輪回轉一圈行走之距離。

$N$ =動力驅動下車輪回轉一圈行走之距離。

- c. 最小轉彎半徑之測定：在空車不載重之情形下，以任意速度使車輪作轉彎前進，觀察前輪外側輪胎之外側軌跡，以決定其左右轉之最小轉彎半徑。
- d. 最高速度之測定：在空車及廠商標稱之最高載重量兩種情況下，以最高速檔全速行駛以測定其最高速度。
- e. 靜態翻覆角測定：於空車不載重之情形下以吊車單側吊高車體，使瀕於翻覆狀態，實測以決定其左右翻之靜態翻覆角。

(2) 坡地試驗：

- a. 試驗場地以坡度至少15度且鋪設完善之路面為原則。
- b. 行進速度與打滑率之測定：在空車及廠商標稱之最高載重量兩種情況下，以一檔之行進速度進行試驗測定上、下坡時在一定距離間所需之時間、車輪轉數，據以換算行進速度與打滑率。
- c. 爬坡能力之測定：在空車及廠商標稱之最高載重量情況下，當車行進至坡面上的某一位置，令其煞車，並停止其動力源，然後，再令其發動前進，以觀察其爬坡能力與安全性能。

(3) 煞車試驗：

- a. 拖動距離之測定：在空車及廠商標稱之最高載重量兩種情況下，以高速檔全速行駛於路面上，突然緊急煞車，觀察其煞車功能，並測量其左右輪之拖動距離。
- b. 坡地煞車停駐之測定：在廠商標稱之最高載重量下，於上坡與下坡中煞車，固定手煞車並停止其動力源十分鐘，以觀察其在坡面上是否能停駐。

2. 附載噴藥機具於作業狀態下之測試項目：

- (1) 崎嶇路面行走性能試驗：在滿載情形下，以該機實測最高速度之1/3、2/3等二種行進速度，分別通過有三個突起物之路面，突起物(如附圖一)為左右錯開，每隔5公尺1個，以觀察其行走性能。

(2) 撒佈性能測定：

機械設定條件：送風機以常用速度或壓力運轉，作業機以常用撒佈速度前進作業。

- a. 撒佈次數：兩側撒佈之機型從撒佈網中心線上走一次，單側撒佈之機型需調整噴藥部使作左右噴藥各從撒佈網中心線上走一次。
- b. 測定方法：在地面上1.5公尺處，自然風速3.0公尺/秒以下時，將水試紙懸掛於撒佈網(規格參見附圖二)之網點上，使噴藥作業機沿撒佈網中心線上行走噴藥，以測定其有效之撒佈面，據以決定有效撒佈之寬度與高度。

(3) 攪拌性能試驗：藥液筒內裝滿石灰水(濃度比率為水1000 mL，石灰20 g)，攪拌均勻後，由幫浦出口流出之液體中每隔一定時間取樣且至少十次以上。樣本每次取250 mL，將取得樣本以濾紙過濾經100℃24小時之恆溫乾燥後放在天平上秤其重量，即可求其濃度均勻性。

3. 連續作業試驗：該機附載噴藥機具行走噴霧依標稱作業能力進行作業時間達4小時以上。

#### (五) 暫行基準：

1. 最高直線前進速度每小時20公里以下。
2. 爬坡能力：該機於坡地煞車停止其動力源時，必須能夠停駐及再發動，前進時能安全爬坡。
3. 空車靜態時側面翻覆角度達35度以上。
4. 該機於坡地煞車時必須能夠停駐，且於平地之煞車拖動距離(m)不得高於車速(km/h)值之15%。
5. 噴藥作業時，崎嶇路面之行走性能必須良好，噴藥範圍則檢視噴藥機具於常用速度、常用壓力下水試紙藥液附著度在50%以上之撒佈寬度與高度達廠商標稱值以上，其攪拌均勻性則檢視樣本濃度在平均濃度±15%以內者需達90%以上。
6. 連續作業試驗中，機械不得有異常故障，且故障排除時間不得高於總作業時間之10%，試驗後，機械經檢查不得有異常磨耗之現象。

### 三、賜合牌SH-69型自走鼓風式噴霧機概要說明：

本次測定係由賜合牌SH-69型自走鼓風式噴霧機之商品機(機身號碼/引擎號碼分別為2401000033/S23535、2401000013/S23537及2401000023/S23513)中，隨機抽出機身號碼/引擎號碼2401000033/S23535之商品機作為此次之測定機(以下簡稱本機)。

本機主要結構係由行走承載與噴霧機具兩個部分所組成，行走承載部分由引擎、機架、行走部、駕駛台及操縱控制裝置等所構成；噴霧機具部分則包括藥液箱、噴霧幫浦、噴霧管路、控制閥、送風機、氣流導板及噴嘴等機件所構成。

本機以最大馬力21.5 hp/2,200 rpm之振裕牌CY215R型水冷式單缸四行程柴油引擎為動力源，動力由引擎輸出後透過皮帶輪將動力傳送至離合器後，提供行走、噴霧與風扇系統之動力。本機為四輪驅動，並採用四輪轉向，行進速度共計有前進3檔及後退1檔，並具備高速及低速之2段副變速檔位，共計8個檔位。噴霧動力以皮帶方式驅動幫浦，透過高壓管路將藥液輸送至後方具有18個噴嘴組之噴霧系統。本機採用賜合牌軸流式風扇產生輔助氣流，將霧化之液體吹送至更遠之處，以增加撒佈效果，標稱撒佈距離地面高度7.5 m及左、右寬度各7.5 m之範圍。

本機配置有18個噴嘴組，並呈現半圓形分佈噴撒，每個噴嘴組裝置有1個0.7 mm或1.0 mm口徑之噴嘴可供快速轉換選用。藥液箱可由上方開口加水，藥劑加入藥液箱後可利用高速迴水進行混合攪拌，噴藥作業時，噴霧幫浦自藥液箱底部吸入藥液，加壓後經管路送至噴嘴，進行噴霧作業。藥液箱底部具有洩放閥門，可將藥液箱內剩餘的藥液排出。

#### 四、測定結果：

- (一) 本機主要規格如附表一。
- (二) 本機性能測定結果如附表二。
- (三) 本機連續作業試驗結果如附表三。

## 五、討論與建議：

本次測定之性能結果與暫行基準之比較如下：

項目/比較項	暫行基準	本次測定	是否符合暫行基準
噴藥控制閥	至少有二處可控制開始或停止噴霧作業之開關。	有二處以上(總開關1處，左上、右上與左下、右下共四段管路各別控制計4處)，可控制開始或停止噴霧。	符合
靜態翻覆角	空車靜態時側面翻覆角度達35度以上。	空車靜態時，側面翻覆角為左傾35.5度、右傾35.2度。	符合
煞車性能	煞車距離(公尺)必須不大於時速km/h值之15%	平地煞車拖動距離：空車時左輪1.77 m、右輪1.81 m，小於時速(18.71 km/h)值之15%(2.81 m)。而載重500 L時，左輪2.07 m、右輪2.09 m，小於時速(19.87 km/h)值之15%(2.98 m)	符合
爬坡能力	於坡地煞車熄火時，必須能夠停駐及再發動，前進時能安全爬坡	於坡度15.5度之坡面進行煞車熄火停駐及再發動，前進時均能安全爬坡。	符合
崎嶇路面行走性能	滿載狀態下，通過突起路面後，以目視檢查其結構應無斷裂及破損情形	滿載狀態下，於6.4 km/h(最高速之1/3)與12.7 km/h(最高速之2/3)前進經三個突起物，結構無斷裂及破損情形。	符合
藥桶攪拌性能	濃度在平均濃度±15%以內者需達90%以上。	濃度在平均濃度±15%以內者達100%。	符合
藥液附著度	檢視噴藥機具於常用速度、常用壓力下水試紙藥液附著度在50%以上之撒佈寬度與高度達廠商標稱值以上	在常用速度(2.9 km/h)、常用壓力(30 kgf/cm <sup>2</sup> )下，水試紙藥液附著度在50%以上之撒佈寬度與高度達廠商標稱值[撒佈寬度15 m(左右各7.5m)及離地高度7.5 m]。	符合
連續作業試驗	機械不得有異常故障，故障排除時間不得高於總時間10%，試驗後檢查不得有異常磨耗及裂痕之現象。	機械無異常故障，試驗後檢查無異常磨耗及裂痕之現象。	符合

## 六、結論：

賜合牌SH-69型自走鼓風式噴霧機之作業性能符合『乘坐式鼓風噴霧機性能測定方法及暫行基準』之規範。

表一、賜合牌SH-69型自走鼓風式噴霧機主要規格

申請廠商：高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廠商地址：南投市彰南路一段187號

主要規格：由廠商填寫經執行單位查驗

廠牌型式：賜合牌SH-69型

機 身 部 份	規 格	長×寬×高 (cm)	296×119×140	
		重量 (kg)	979 (空車)	
		機身號碼	2401000033	
		機身最低離地距離 (cm)	16.2	
	使 用 引 擎	廠牌型式	振裕牌CY215R型水冷式單缸四衝程柴油引擎	
		編號	S23535	
		最大馬力/轉速 (hp/rpm)	21.5/2,200	
		排氣量 (mL)	1,063	
		油箱容量 (L)	13.7	
		冷卻方式	水冷式	
		起動方式	電動或手搖起動	
	部 份	動力傳動方式	引擎動力經皮帶傳送至變速箱，再經傳動軸傳送至前、後差速器驅動四輪	
		轉向裝置	圓形方向盤，四輪轉向	
主離合器型式		乾式離合器		
變速方式與檔數		手排檔；前進三檔，後退一檔(具高、低速副變速，共八個檔位)		
制動裝置		腳煞車：四輪雙迴路油壓煞車 手煞車：鼓式外張型，連接於變速箱		
走 行 部 份	附屬裝置	前照明燈兩個，手持噴槍1支		
	輪 胎	輪胎規格 (inch)	21×9.00-10 四個人字紋胎(外圈徑×輪寬-輪圈內徑)	
		輪寬/輪軸距 (cm)	98/120	
	各 檔 行 進 速 度	各檔行進速度 (km/h)	空車高速：6.1(1檔)、13.2(2檔)、18.9(3檔)、5.7(倒檔) 空車低速：2.9(1檔)、5.7(2檔)、9.1(3檔)、2.6(倒檔)	
			滿載高速：6.1(1檔)、13.6(2檔)、19.1(3檔)、5.8(倒檔) 滿載低速：2.9(1檔)、5.8(2檔)、9.2(3檔)、2.7(倒檔)	
最 小 轉 彎 半 徑	(m)	左轉2.35，右轉2.33		

表一(續)、賜合牌SH-69型自走鼓風式噴霧機主要規格

噴 藥 機 部 份  (續)	使用 本機 動力	傳動方式	皮帶傳動
		離合方式	噴藥採用皮帶張力輪式，送風採用乾式離合器
	噴 藥 機	廠牌型式	鑽石牌TS-100
		常用轉速 (rpm)	700
		噴霧壓力 (kgf/cm <sup>2</sup> )	21~35
		吐油量 (L/min)	54
		噴嘴型式及個數	雙頭式快速轉換噴嘴組 × 18組
		噴嘴口徑	噴嘴孔徑為 1.0 mm (錐形) / 0.7 mm (扇形)
		噴霧範圍(寬、高) (m)	寬15 m (左、右兩側各7.5 m) × 高7.5 m
		灑佈方式	半圓形撒佈，可分左上、右上與左下、右下，共4段(管路各別控制)
	角度調整方式	左上、右上導風板調整角度，獨立控制。	
	送 風 機	廠牌、型式	賜合牌軸流式、8片鋁合金扇葉
		轉速、風扇直徑 (rpm/mm)	3,060/700
		出風量 (m <sup>3</sup> /min)	3.82
風速 (m/s)		平均25	
藥 液 箱	容量 (L)	500(確認)	
	內部構造	以隔板分5區	
	攪拌方式	噴流自吸式攪拌	

表二、賜合牌SH-69型自走鼓風式噴霧機性能測定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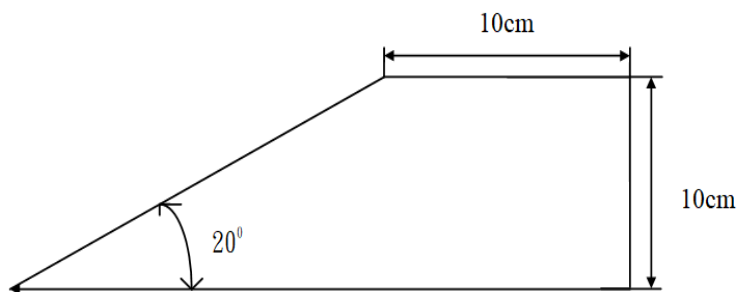
(一)本機部份

執行單位		農業部臺中區農業改良場		
測定日期		113年4月9日		
測定地點		平地試驗：高唯公司廠房前方廣場；坡地試驗：南投名間鄉		
平地試驗	地面狀況		混凝土路面(平整)	
	測定距離 (m)		10	
	載重量		空車	最高載重(滿載500 L)
	前進	時間 (s)	30.59	38.93
		車輪回轉一圈行走距離 (m)	N <sub>0</sub> =1.674/N=1.667	N <sub>0</sub> =1.652/N=1.645
		速度 (km/h)	1.18	0.92
	後退	打滑率 (%)	0.39	0.43
		時間 (s)	32.99	35.71
		車輪回轉一圈行走距離 (m)	N <sub>0</sub> =1.671/N=1.666	N <sub>0</sub> =1.663/N=1.658
	試驗	速度 (km/h)	1.09	1.01
		打滑率 (%)	0.32	0.32
		最高速度 (km/h)	18.71	19.87
		拖動距離 (m)	左輪1.77 / 右輪1.81	左輪2.07/右輪2.09
	最小轉彎半徑 (m)		左轉2.33 / 右轉2.35	-
空車靜態側面翻覆角 (°)		左傾35.5 / 右傾35.2	-	
坡地試驗	地面狀況		混凝土路面(粗糙)	
	坡度 (°)		15.5	
	測定距離 (m)		10	
	載重量		空車	最高載重(滿載500 L)
	上坡	時間 (s)	26.32	26.26
		車輪回轉一圈行走距離 (m)	N <sub>0</sub> =1.677/N=1.617	N <sub>0</sub> =1.671/N=1.611
		速度 (km/h)	1.37	1.37
	下坡	打滑率 (%)	3.56	3.57
		時間 (s)	22.29	22.12
		車輪回轉一圈行走距離 (m)	N <sub>0</sub> =1.677/N=1.712	N <sub>0</sub> =1.671/N=1.712
	試驗	速度 (km/h)	1.62	1.63
		打滑率 (%)	-2.09	-2.49
		爬坡能力	空車與最高載重之爬坡能力良好	
	坡地煞車停駐		上坡與下坡皆可停駐，無滑動現象	
崎嶇路面行走性能	行走速度 (km/h)	6.4(最高速之1/3)	12.7(最高速之2/3)	
	安定情形	良好	良好	
	異常狀況	無	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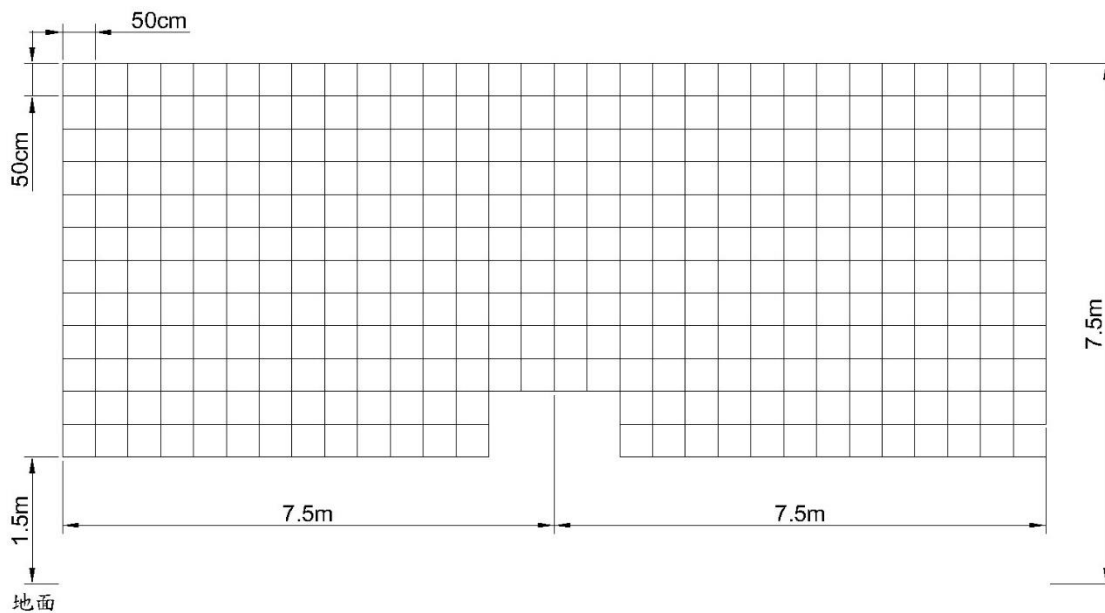


表三、賜合牌SH-69型自走鼓風式噴霧機連續作業試驗結果

執行單位	農業部臺中區農業改良場
測定日期	113年4月10日
測定地點	高唯公司廠區道路
開始時間	7時30分
結束時間	11時50分
連續作業時間	4小時20分鐘
連續作業試驗結果	機械無故障，噴霧撒佈功能正常，試驗後經檢查無異常磨耗及裂痕。



附圖一、崎嶇路面行走試驗用突起物規格



附圖二、撒佈性能測定所用撒佈網規格